

第一章 寧當棄婦

熱。

天氣異常的炎熱。

連著三年，天熱少雨，南方稻田裡離水源較遠的田地嚴重缺水，地面出現龜裂，糧食連年歉收。

糧食短缺並非景國獨有，鄰近大小幾國也遭逢近一甲子來的慘重災情，餓死的百姓無可計數。

因為爭糧、爭豐饒土地，烽火連三月，本就有的狼子野心再也藏不住，於是戰爭不可避免的發生了。

這是百姓不樂見的，誰不想安居樂業，平平順順的活到含飴弄孫的年紀，最後壽終正寢，笑著死在床上。

可是人的野心是無法填滿的，想要的東西太多，明明百姓已難為到無隔日之米了，反而成就了上位者的機會，時局越亂越興兵作亂，想在亂世中討些對己有利的好處。

閩江縣裡的芙蓉鎮，鎮外二十里處有座人口不多、水源豐沛的村子，名為臥龍卻不見地傑人靈，專出心狠無情的村民。

不到百戶人家的小村子約住了三、四百人，村裡的里正姓蕭，與本家族長為隔房兄弟，年紀也有四、五十歲了，在村裡頗有聲望，小輩都喊他一聲蕭爺爺或里正伯伯。

臥龍村蕭姓是大姓，有一半村民姓蕭，攀親帶戚的，或多或少都有點親戚關係，或是姻親。

村子東邊有間少見的磚屋，剛蓋好不到半年，屋主蕭老頭在兄弟姊妹中排行第九，不會取名字的鄉下莊稼人便將他取名為蕭九，同輩的喊他小九，小輩們叫九叔、九爺爺的胡喊一通。

不過大家通常喊他蕭老頭居多，因為長年在田裡日曬雨淋，他皮膚粗糙，一身黝黑，顯老。

蕭老頭有三子一女，女兒早早嫁了人，一年之間難得見上三、五回，長子蕭景山，娶妻吳氏，生有三子，分別叫大寶、二寶、三寶，表示是蕭家傳宗接代的寶貝兒。老三蕭景榮，娶了個心眼小又刻薄的媳婦，三年抱倆，四年三個崽仔，一男兩女，小女兒還在吃奶。

俗話常說父親偏長子，老母疼么兒，這話真是不欺人呀！夾在中間的老二蕭景峰就像沒人要的孩子，兩位兄弟十六七歲就早早成親生子當爹了，而他過了二十二歲還是孤家寡人，老婆連個影兒也沒有，一年到頭默默的在田裡幹活。

根據他爹的說法是家裡沒銀子有什麼辦法，娶個媳婦少說要三兩左右的聘金，再加上聘禮、席面，最少也要五兩銀子，不然誰家的閨女肯嫁進來吃苦受罪。

實際上是老大、老三兩兄弟有私心，各自慫恿著爹娘壓著不讓老二娶親，把他當成家中唯一的勞力使喚。

沒有妻子就沒有牽掛，要他做什麼就做什麼，多省心呀！也少了妯娌的紛爭，省

口糧食。

只是徵兵令下來了。

朝廷嚴令家有兩名男丁以上的村民必須出一丁入伍，一個月後就來帶人。

這下蕭家炸鍋了，其實不只蕭老頭一家亂成一團，那會兒整個村子都籠在不想子孫當兵的愁雲慘霧之中。

那是打仗呀！十之八九有去無回，誰會傻得衝在最前頭，自告奮勇的引頸受死，命最重要。

蕭老頭家亦然，他有三個兒子，雖然對蕭老二沒那麼看重，但也捨不得他去送死，手心手背都是肉，誰也割捨不了。

尤其老二尚未成親，若有個三長兩短不就絕後了嗎？二房無後，百年之後誰來祭祀？

蕭老頭頭疼著，選誰去都揪心，左右為難。

而他的兒子們也想盡辦法避開兵役，把責任推給別人，老大、老三心思歪的盯上老二，極力推他上陣。

其實若不想當兵可以繳納十兩紋銀，朝廷缺糧也缺銀子，百姓繳兵役稅便可省去當兵一事。

但是吳婆子有銀子卻不肯拿出來，大兒媳小吳氏是吳婆子娘家侄女，姑表親上加親，肥水不流外人田。

讓老大去，小吳氏跟吳婆子鬧，搬出娘家人全力護夫，而三兒子是吳婆子的心頭寶，她死也不肯讓他入伍。

「成親吧！趁著出發前留個後。」

因為誰也不去，在一番爭吵中，果不其然的，還是爹不疼、娘不愛的老二蕭景峰被推出去。

他緊抿著嘴，不發一語，用著幽深的雙眼看著他的家人。

心痛不足以形容他的心情，在大哥、三弟有家累的情況下，他再不願也會攬下這個責任，不讓侄子、侄女們少了父親的照顧，大嫂、三弟妹也需要頂天的丈夫撐起一個家。

可不等他出於自願的開口，而是被逼上梁山般，家裡從老到小居然每個人都看向他，不言而喻的含意昭然若揭。

他十分寒心，對娶這個老婆意興闌珊，這一去也不知有沒有回來的一天，他何苦害了人家姑娘。

一度抗拒著迎親，但在吳婆子的強勢下，他娶了因守孝而耽誤了姻緣的大齡閨女李景兒，那年她十七歲了，手粗腳大，個子高，兩人同了房成了夫妻，相處不到二十天，他便隨軍隊走了。

「我不走。」

「什麼，妳不走？！」一聲能驚哭小孩的怒吼拔高響起，聲音中充滿嫌棄和不耐

煩，以及深深的厭惡。

「我沒做錯什麼事，為何要走？」這一走，她的孩子將一輩子背負不名譽的名聲，無宗族護佑。

說話的是一名膚色略微偏黑的年輕婦人，頭髮枯黃，嘴唇乾裂，臉型略長，不算長得好看，鼻子微塌。

但是耐人尋味的是那一雙長得出奇明澈的雙眸，沒生孩子前，灰澀無光，有如兩潭灰敗的死水，灰濛濛地不起眼，可孩子一生卻亮如深山野嶺中的湖泊，明亮中透著動人的水色，叫人一不小心便沉浸其中。

整體來說她絕對不是一名美女，就是一個地裡刨食的村姑，手粗腳大，一餐至少要吃上兩碗乾飯才頂飽。

在這之前，蕭家人尚能容忍她的食量大，好歹是蕭老二的媳婦兒，在他當兵回來前總不能把人餓死吧！

而且懷裡兜個娃，母女倆總要有口吃的，不然逼死老二家的閒話一傳出，蕭老頭一家人就別在村裡做人了。

只是連三年乾旱，田裡的收成是年年歉收，能餵飽肚子的糧食越來越少，能少一個人吃飯就少一人，誰也不想把嘴邊的食物分給別人，最好想辦法減些張口吃飯的嘴。

首當其衝的便是這對無男人庇護的母女。

起源在三天前，官家送到里正的一份邸報，里正又將消息送至蕭老頭家，於是有了今日的惡毒心思。

「妳還敢說妳沒錯，妳這個喪門星，剋夫又剋一家老少的敗家鬼，先把娘家給剋窮了，又把老母親給剋死了，如今又來禍害我們蕭家，當初要不是急著給我家老二娶親，我怎麼會瞎了眼挑上妳，分明是來討債的……」

吳婆子罵罵咧咧地，四十歲出頭的年紀看起來像五旬老婦，頭髮已有花白，罵起人的嗓門中氣十足。

她一罵就大半個時辰沒停，說是潑婦罵街一點也不為過。

老大媳婦、老三媳婦一臉假笑的倚門看熱鬧，一個假裝掐豆莢，但掐了老半天還是同一根，一個抱著娃幸災樂禍，手裡捉了一把瓜子嘴，吐了一地的瓜子殼無人掃。

她們巴不得母女倆早點走，省得來搶口糧吃，今天這場戲也有兩人的手筆在，平日不和的妯娌有志一同的起了壞心眼，想把多餘的人趕走，好霸佔老二那一房的東西。

蓋磚房的銀子是老二蕭景峰託人帶回來的，那是他捨不得花用的軍餉，足足有十二兩，其中一半交家用，另一半特別交代要給他媳婦兒的，因為他覺得對不起媳婦兒，剛成親不久便出門不在家，留她獨守空閨，伺候兩老。

但是私心重的蕭家人絕口不提此事，一文錢也沒給老二家的，反而用了這筆銀子蓋房子，起新厝。

不過蕭老頭算還有點良心，新屋子的東邊三間屋留給二房，表示沒坑二房的，等

老二回來也有個交代，他是把銀子用在家人身上，二兒子應該無話可說吧！人人受惠的事。

也就是這三間屋子惹人眼紅。

大房、三房的孩子都不少，一個個眼看著就要長大，誰曉得還會不會再生，眼下的屋子快不夠住了，一個、兩個打起這三間屋子的主意，有意無意的想「借用」一下。

那會兒老二家的剛嫁過來時很軟弱，非常好拿捏，叫她往東不敢往西，飯量大卻不敢貪多，最多吃一碗便不吃了，忍著半餓的肚子，家裡的雜事全是她在做，就算後來挺著大肚子也下田幹活，把自己弄得又黑又瘦，乾乾扁扁。

可笑的是，每隔三、五個月便送一次銀子的蕭景峰至今猶不知他媳婦兒給他生了個閨女，家裡沒人識字，也沒人願意寫封信告知，當爹的他完全被蒙在鼓裡，還一心為家裡著想，想早一點打完仗好回家團聚。

老二家的是他離開一個月後發現有孕的，鄉下人普通看重男丁，因此在孩子出生前，老二家的日子並不難過，至少一日有兩餐可食，日常的農活也挑輕省的做，以不傷孩子為主。

可是在吃不飽的情況下，還是受了影響。

「娘這話說偏了，第一，我不是喪門星，我親娘連生了五個孩子才傷了身子，在我十四歲那年因體弱而過世，這事與我無關，我守了三年孝成全了孝道，誰也挑不出我的錯處，妳的指責恕我不能苟同……」

「第二，上了戰場本就凶險無比，刀劍無眼，不是你死便是我亡，咱們村子去了二十一名壯丁，妳捫心自問回來的有幾人，其中不乏有未娶親的，他們又是被誰剋的？」

李景兒懷中摟著六個月大的女兒，尚未斷奶的小娃兒還不知憂愁，黑眼珠轉呀轉的玩著自己的手，咯咯直笑。

「反了、反了，我說一句妳回十句，這還是當人媳婦的嗎？妳就是不孝，不敬公婆，我不趕妳出去還留著妳忤逆我不成？掃把星，賊婆娘，妳害了我兒子還想害我們蕭家一家人不成呀！滾，馬上給我滾，妳不是我們蕭家人……」

吳婆子語氣很急，一副理所當然的樣子，好像多養兩張嘴是她吃虧似的，甚至想從這對母女身上再刮下一層油。

她眼睛是紅的，雙手在發抖，因為……

「不是因為那二十兩嗎？」李景兒面容平靜，看不出一絲懦弱或退縮，雙目有神的看著神色一慌的吳婆子。

「什……什麼二十兩，聽都沒聽過，妳少胡說八道。」吳婆子慌張的雙手護胸，兩塊鼓鼓的地方像藏了什麼。

「我丈夫的撫恤金。」里正逐戶發下的，一錠十兩的銀子，有兩錠，此次戰亡的名單有五人。

蕭景峰是其中之一。

「妳……妳這個良心被狗叨走的敗德婦，我兒子死都死了，妳還想拿走他孝敬父

母的銀子，我命苦呀！怎麼娶了個不賢不孝的媳婦進門，峰兒呀！你怎能走在娘的前頭，娘陪你去算了，省得被人欺負得連命都沒有了……」

看著耍潑鬧事的吳婆子，李景兒心裡想著：真是戲精，她適合去演戲，瞧她演得多爐火純青，入木三分，奧斯卡影后非她莫屬。

本名李雙景的她上輩子是一名消防員，二十二歲畢業於警大的消防學系，入了消防局幹了六年後升上小隊長職位，手底下管了七、八名警消和義消。

在一次救火行動中，她為了搶救一名身陷火場中的幼童不幸犧牲，死時三十歲。那一日正好是她生日，同事約好了要替她慶生，包廂都訂好了，就等著壽星到場，誰知一家大型百貨公司忽然失火，她和她的組員臨時收到前往支援的通知，因此裝備一穿便出發了。

一陣劇痛襲來，她眼前一黑，隱約間她曉得自己的生命即將結束，在死前唯一的念頭是抱緊七歲大的男童，奮力一擲將他丟向雲梯上準備接人的隊友，而後樓塌了。

李景兒在陣陣的抽痛中醒來，她甫一睜眼，以為是重傷後產生的幻覺，她看到鄉下阿嬤家才有的屋梁、磚牆。

不等她多作思考，下體的撕痛感讓她意識到自己正在生孩子，而且孩子的頭已經出了產道，只差最後一把氣力了。

身體不自覺的往下推，一聲幼貓似的孱弱哭聲像快斷氣的發出，她懵了，有幾分不知所措的錯愕。

大嫂小吳氏將用布包著的小嬰兒往她懷裡一塞，說了幾句嘲弄的風涼話便扭腰走出產房。

她花了三天時間才接受自己是一個孩子的母親，又花了七天光景才明瞭自個真的穿越了，由身高一百七十八的模特兒身材縮成一百六十公分不到的小農婦，明艷高挑的外表不見了，只剩下又黑又瘦，還有一雙粗糙手的可憐模樣，叫人不忍直視。

女人最不能忍受的是變醜，她也不例外，因此不理會不準備給她坐月子的夫家人，她自行臥床一個月，誰來要她幹活都不成，她利用這段時間調養生產後的身子，趁人不注意時偷做了幾回月子餐。

也好在這身子的芯換了，否則剛出生的娃兒恐怕活不了，這家人的心太黑了，生了女兒居然不養，要溺死水盆中。

「哎呀！娘，妳別生氣，氣壞了身子還不是妳自個兒受累，二弟妹，妳也別跟娘強著，我們肯收留妳們母女多時已是仁至義盡，有誰家死了丈夫還賴著大伯子、小叔子養的，妳不臉紅我都替妳害臊，二叔子死了都沒臉見祖宗……」

假做和善的大嫂小吳氏落井下石，看似在說和，其實和吳婆子一鼻孔出氣，見不得人好地早盯上二房那三間屋子。

「聽到沒，就妳臉皮厚得像樹皮，這一屋子的男人有哪個是妳男人，妳一個女人家進進出出的像話嗎？不知情的還以為妳想勾搭哪一個，我就剩兩個兒子了，不許妳敗壞他們的名聲。」吳婆子說得振振有詞、冠冕堂皇，好似她真為大兒、三

兒著想良多。

「要我走可以，但要把我夫君的撫恤金給我當安家費。」那是她應得的，朝廷發給戰亡者家眷。

妻子是首位，其次是子女，而後才是父母兄弟，若是家中無人便是旁系的叔伯，或是同族宗親。

「妳休想！」聞言吳婆子把銀子攥得更緊，滿臉防備。

「就是嘛！那是我們一家子的救命錢，妳也太狠心了，只想一個人好就要全家人吃糠咽菜。」小吳氏丟下豆角，站在婆婆身邊，臉上盡是責怪。

李景兒雙目一閃，「到底是誰狠心，那本來就是我丈夫的買命錢，這一年多以來，要不是我丈夫送回他那份軍餉，咱們這屋子蓋得成嗎？你們吃的米糧也要他用命拚來的。」

她沒見過蕭家老二，但是她同情他，有這樣噁心人的極品家人，難怪他二十二歲才娶妻，娶的還是喪母的大齡女。

「妳說的是哪裡來的屁話！妳丈夫是我兒子，兒子孝順爹娘天經地義，我把屎把尿把他養大，費了多少心血，妳一個喪門星也敢跟我爭好處，妳是日頭曬多了，暈頭！」誰敢跟她搶銀子她跟誰拚命，銀子到了她手中便是她的。

「丈夫養妻女也是名正言順，當初我是有媒有聘的迎進蕭家門，拜過祖先，敬過茶，名副其實的蕭家媳婦，除非我犯了七出之條，否則誰也沒資格趕我出門。」這些人的嘴臉太醜陋，為了一己之私能泯滅天良。

「妳……妳無後。」吳婆子看了看她懷中的小孫女，硬是拗出一個牽強又好笑的藉口，她自個兒說得十分心虛。

李景兒以不變應萬變的接話，「我打算讓女兒招贅。」

「招……招贅？！」她瞪大眼。

「招贅就不算無後，日後生下的孩子都姓蕭，承繼蕭家二房的香火。」妳敢讓二房絕嗣嗎？

「妳……」吳婆子氣到火冒三丈，卻又想不出話反駁，老二再不得她喜歡也是她兒子，總不能百年後無人祭祀。

「妳想怎樣才肯走？」抽著旱煙的蕭老頭走了過來。

這老烏龜總算出面了，想貪好處又不肯背讓人說嘴的壞名聲。「夫君的撫恤金我要分十兩。」

一聽十兩，吳婆子和兩個媳婦都臉色大變，想衝上來咬她一口。

「不成，太多了，這年頭不好，還有一家人要養活。」銀子給了她一半，他們一家就過不了年。

蕭老頭搖頭。

故作不快的李景兒眉頭一皺，佯裝她也不想妥協的樣子。「要不，我們各退一步，我拿五兩銀子，但我屋裡的東西歸我私產，你們不能再來要。」

「五兩……」他思忖了一下，想想那屋子的物事全是不值錢的玩意，拿了也無用。

「好吧！允了妳……」

「爹！」怎麼可以讓她拿走「她們的」東西。

「老頭子……」老二家的肯定藏了銀子。

蕭老頭眼一瞪，不許吳婆子和大兒媳開口，雖然想省口糧，但也不好趕盡殺絕，月姐兒好歹是蕭家子嗣。「我說了算。」

「還有，我要一份正式的和離書和斷親文書。」永絕後患，免得日後這群吸血水蛭又找上門。

「斷親？」他不解。

「是月姐兒斷了蕭家這門親，以後她就不再是你們蕭家子孫，不論生病、嫁娶都與你們無關，從此是陌路。」她故意說得好像處處要用錢的樣子，以絕蕭家人上門認親。

一個女孩子家，打出生就體弱又瘦小，也不知道能不能養得活，蕭老頭稍一考慮便同意了。

「娘，妳怎麼讓她把孩子抱走了，用米湯養養也就大了。」一聽小侄女也被帶走，老三蕭景榮面有惱色。

「留下來你養？」吳婆子沒好氣的說道。

「我一個大男人哪養得活……」不就喝點湯湯水水，哪需要費什麼勁，反正也留不久。

其實蕭家老三這點小心思早就被李景兒看透了，蕭景峰的死訊一傳來，還沒想到如何為他治喪，缺錢花用的蕭景榮便將主意打到二嫂和小侄女身上，想利用她們弄點銀子花花。

寡嫂就讓她再嫁，收幾兩銀子聘金，小的養個幾年，看能不能養出好模樣，賣到那種地方也有幾十兩好拿。

再不濟賣入鎮上的大戶人家，無依無靠的小孤女還敢反抗不成，他再每個月去要月銀，讓侄女養叔叔，他這以後的日子就快活了，不愁吃喝花用。

可惜他這想法才露出一個頭，李景兒瞬間就將其掐滅了。

原本她就有意離開蕭家獨自謀生，但孩子是蕭家的，肯定不會讓她帶走，所以她在等待恰當的時機。

蕭景峰的死便是離開的契機。

一捉緊了，她毫不猶豫地轉身就走。

李景兒的私人財物並不多，幾件換洗衣服，一副出嫁時陪嫁的銀丁香，入門時婆婆給的銀鐲子，一只半人高的背篋還裝不滿，把孩子往竹篋裡一放正好，蓋上篋蓋，再加一床捲成筒狀的棉被，這便是她全部的家當。

不過她早就做好出走的準備，沒想到原主居然有一手好繡活，她在坐月子的時候便發現這件事，於是她邊休養身子邊刺繡，也讓她繡了十來條繡帕，原來的李景兒便靠了這門手藝給自己添點進項。

只是出了月子後，蕭家人像要討回本似，不斷地要她做這做那的，她幾乎是藉著

餵奶的空檔才能繡上一朵花、幾片葉子。

即便如此，十五文一條的繡帕在這五、六個月的時間裡也讓她攢下一兩多的銀子，讓她多少有點底氣。

其實她也明白蕭家人的為人做派，蕭景峰二十兩的撫恤金不可能到她的手中，以他們的貪心程度，只怕她連銀子的影兒也瞧不見。

她一開口要二十兩便是想先嚇嚇他們，和二十兩一比，五兩銀子就沒那麼扎眼，也比較好拿得出手。

五兩銀子打發一對吃閒飯的母女很划算，三年的乾旱終於迎來一些雨水，只要勤奮一些，秋收就有糧食了。

說穿了，兒子一死，媳婦孫女便成多餘的，又不是能開枝散葉的孫子，以後還得賠一副嫁妝出去。

而俗話說久旱必澇，旱極而蝗，李景兒離開臥龍村沒多久，以為是天降甘霖的大雨持續下個不停，連下了快一個月，把剛開花抽穗的稻子打得蔫蔫地，早熟的稻穀還發芽了，沒法採收的爛在田裡。

有條溪流暴漲，淹過無數良田，本來還能採收的作物都淹在水裡，災情比旱災時節還嚴重。

本來慶幸少了兩張嘴吃飯的蕭家也遭難了，有苦難言，他們才剛高興能多收二房那一份，誰知轉眼間什麼都沒有了，連那十五兩也被洪水沖走，只剩下屋頂還在的磚屋。

也算幸運的李景兒正好避開這場水患，她帶著孩子走不快，一路往北走了快一個月，順著水路不偏離。

途中她遇到一批逃難的難民，三五成群的為數眾多，其中同行之人品行良莠不齊，為了避免危險和麻煩，她和幾戶看起來友善、有孩子的人家一起走，吃住也相隔不遠。

唯一讓人有點受不了的是有一名婦人特別話癆，愛打聽別人的隱私，即使累得喘吁吁還停不住那張嘴。

「妹子，妳真的被蕭家休了？」

「不是被休，是和離。」李景兒解開僅有的一條被褥，蓋在睡得正熟的女兒身上。越往北走，氣候越明顯的偏涼，在臥龍村時還是熱得想喝冰水的夏天，一個月不到天氣就變了。

剛入秋，還有一些秋老虎的威力，正午時分走動仍能熱出一身汗，但早晚涼多了，穿著夏衫肯定著涼。

幸好她當初非帶條棉被上路不可，還和吳婆子大吵了一架，最後仗著年輕力氣大才搶贏，還抱走了十斤白米、十斤白麵、二十斤粗糧。

這是她屋子裡的存糧，她特意偷藏的。

為此，吳婆子呼天搶地的大哭，硬指李景兒偷了蕭家的糧食，可是白紙黑字的和離書上寫得清楚，又有里正和族老在場，蕭家人只能眼紅的看著她拿走能果腹的糧食。

加上孩子的重量，背上的竹簍裡少說五、六十斤，但對長年負重的消防員而言根本不是問題，縱然換了一具身體，李景兒稍微加以自我訓練後，背起六十斤都十分輕鬆。

一些消防裝備可比這重得多了，若她背不動如何前往火線救援，一個合格的消防員要有強健的身體和強悍的意志。

而她是這一行的佼佼者，少數的女性消防員。

「意思一樣，是夫家不要的棄婦，和離是好聽一點的說法，還不是休棄。」說話的是名二十四、五歲的婦人，帶著一子一女，看得出來很久沒吃飽了，母子三人都瘦得見骨，她的丈夫正在生火，煮一鍋稀得見底的野菜粥。

「和離能帶走全部的嫁妝，被休則是淨身出戶。」李景兒平心靜氣的說著，一點也沒想過要把手中的饅頭與人分享。

離開蕭家時，她手裡有六兩三百二十五文錢，她盡量不吃竹簍裡的糧食以防萬一，沿途買十幾顆大饅頭和幾張易保存的餅當乾糧，腰上繫著路邊撿的葫蘆，去籽裝水當一路行走時口渴的飲用水。

她的竹簍底下壓了幾塊肉乾，趁著天黑時放入口中嚼上幾口，她需要足夠體力才能走完全程。

即便如此，她還是吃得比其他人「豐盛」，一天吃兩頓，能吃八分滿，比起全是水的野菜粥，那真是人間美味。

李景兒很冷靜的穿上有補丁的衣服，和所有難民相同的裝出三餐不濟的樣子，好像饅頭、大餅吃完了就要斷糧似的，因此周遭的百姓雖然肚子餓得很也不貪她那口吃的，她畢竟還有個孩子要吃奶。

周氏便是看著李景兒吃的那一個，她很想搶過饅頭往自己嘴裡塞，她太餓了，但是她只要動手，饅頭吃不到反而會挨打，她丈夫太正直了，不到山窮水盡的地步，不許她搶奪。

所以她只能說兩句風涼話噁心噁心人一下，她自個兒不好過也不想別人太好過，大家一起比慘。

「那妳現在兜裡有不少銀子嘍！難怪吃得起饅頭。」滿嘴酸溜溜的周氏盯著她嚥下最後一口乾糧，喉頭也跟著吞嚥一下。

「妳以為養著十幾口人的農戶能有多少銀兩，賺的錢要上繳公婆，我走時可扛不動家什，只帶著幾十文就走了，不然還用得著邊走邊刺繡嗎？」裝窮誰不會，她的確很窮。

為免被當成肥羊盯上，也是想多攢些錢，李景兒練就了一邊走路，一邊刺繡的本事，五天能繡兩條帕子，她再把繡帕賣了，用明面上的進項買口糧。

孩子還小，吃奶的，她一人吃兩人飽，其實沒花什麼銀子，故而不怎麼引人側目，多少避開一些麻煩。

不過難民之中也有貧富高低之分，有的還有肉吃，像她這般隱晦的便不令人注目，彷彿一滴水滴入大海中，瞬間隱沒。

「那妳還挺行的，一個婦道家背著娃娃還能走這麼遠，瞧我這一兒一女瘦骨伶

行的，要沒我丈夫幫忙拎著，我連閩江地頭都走不出來。」周氏帶了幾分炫耀口吻說著，比上不足比下有餘，好歹她是有男人的，再困難也好過帶著幼女的棄婦。

「命裡碰上了，咬著牙根也要硬撐，日子總要過下去。」喝了口水，她拉高棉被，把自己和女兒裹在棉被裡，餵奶。

李景兒還是十分慶幸自個兒的好運道，名義上的丈夫未死在她生產前後，讓她有時間調理氣血虧損的身子。

當她攢了一些銀子，覺得可以開始暗中安排和蕭家斷絕關係的時候，傳來她那位有分無緣的丈夫戰死沙場的消息，一筆勾人動心的撫恤金順利地助她脫離只想把她當下人使喚的蕭家，上天對所謂的穿越人士還有幾分厚待，給了她一個「已婚」的身分，不用擔心到了年紀愁嫁人，還怕嫁錯郎，雖是無夫卻有一女，背著「寡婦」、「棄婦」的名聲，相信會讓不少人滅了心思。

「這話說的也對，我們在那邊也是沒活路，不是乾旱便是洪水，要不滿天黑鴉鴉的蝗蟲，這才被逼著要往京城投靠親人。」樹挪死，人挪活，離鄉背井是為了活下去。

「你們要去京城？」天子腳下謀生不易，看似繁華似錦，實則藏汙納垢，十個官兒就有七個是皇親國戚。

既然招惹不起就躲遠點，以免惹禍上身。

身為穿越人，李景兒從不認為自己適合爭鬥不休的宮廷世家，或是左手鑲金、右手鑲銀，隨便開個鋪子就能賺錢如流水，王爺、皇子如打不退的忠犬環伺在身邊，深情不悔的寵著眾人眼中的異類。

那不實際好嗎！古人也是有智慧的，這些天之驕子打小就洗腦洗得很徹底，看重門第觀念，兩情相悅是很美好，但更重要的是門當戶對，即使是現代也少有貴公子娶貧家女的婚姻，就算偶然有一對，傳得轟轟烈烈，非某人不可，可是悲劇收場的也不少，更多的是娶的是某某財團的千金，就算貌合神離也死不離婚。

這就叫現實，愛情敵不過金錢至上。

所以李景兒不去空想可笑又無稽的事，她是既來之則安之，打算做個平平凡凡的普通人，不做出頭的事以求平安度日。

「妳不去京城？」周氏哄拍著小兒子的背，睡著了就不餓了，她是這麼想的。

「不去，我準備往有大山的北邊去。」山裡有很多山貨，只要肯用心就不怕會餓死。

李景兒之前住的臥龍村附近也有山林，但山不高，野生的飛禽走獸少得可憐，大多被村裡的小孩閒來用彈弓打、設陷阱給捉得差不多了，她想弄隻山雞祭祭牙口也找不到。

靠山的地方不用擔心沒糧食，滿山遍野都是食材，山夠高、夠大會有水，有了水便於植物生長，長草了動物便會來吃，循環的食物鏈因此產生。

以她的情形少與人往來為佳，認識的人太多，難保有一天遇上個得道高僧，一眼看出她的來歷。

天下事無奇不有，只有想不到，沒有不可能，要不然她也不會從二十一世紀的李

雙景變成為人母的李景兒。

「為什麼不去京城，那是個可以賺大錢的地方。」彷彿看見銀子滾滾而來的周氏笑得兩眼發光。

「我現在只求安穩，孩子還小。」餵完奶，李景兒攏好衣襟，讓女兒靠向肩頭，輕拍她的背。

看了一眼長得不算白胖但討喜的小女娃，周氏再看看自己快滿十歲的女兒，心有戚戚焉的嘆了一口氣。「都是兒女債，我這兩個不知養不養得大，之前沒了一個……」

之前那個孩子養到七、八歲得病而亡，所以她特別在意還活著的這兩個，為了他們從家鄉走出來，看能不能博個前程，一輩子種田哪有什麼出息，只能靠天吃飯。一提到孩子，身為母親的感觸良多，一群難民隨地而坐，每個人臉上都少了笑容，李景兒見狀把懷中的女兒摟得更緊，和幾戶和善的人家坐得更近些。

背靠樹，竹籃夾在兩腿間，她呼吸平穩的睡去。

隔日，她刻意睡得晚一點，和前往京城的難民分兩頭走，她知道往京城走沿途會有人設粥棚供食，但她不是乞丐，不食嗟來食，她習慣靠自己，用雙手打拚出將來的路。

於是，她把女兒改背在胸前，後背是竹籃，棉被一捲，網緊，往肩頭處橫放。

只是，這個孩子是誰？

一名三、四歲，穿著改小舊衣物的小姑娘拉著李景兒裙襬，滿眼淚珠兒，不曉得哭了多久，放眼望去，四周的難民走得差不多了，只剩下數十名老弱的人在後頭慢慢走。

「妳爹娘呢？」

眼睛紅得像小白兔的小姑娘抽噎的抹著淚。「我娘不是我娘，我爹不要我了，他們說我是賠錢貨。」

啊！是被丟棄的小孩？

頓感頭大的李景兒哭笑不得，一個女兒她還養得起，可兩個孩子又是這種年景，她想來就覺得吃力，她苦惱極了，又不好像小姑娘的爹娘狠心將閨女丟下，這個不是娘的娘八成是後娘，這才說不要就不要了。

「姨，我餓了。」

但救人為先是消防人員的宗旨，看著那雙濕漉漉的純真眼眸，李景兒心軟的取出抹上肉醬的大餅，撕下一塊遞給小丫頭，心想救一個是一個吧，也算緣分。

第二章 消防員的本事

一年後——

「娘、娘，回來吃飯了！」

空曠的山谷中迴盪著：回來吃飯了、回來吃飯了、回來吃飯了……一陣陣的回聲充斥逗趣的童音。

綿延數百里的大山看不到盡頭，山巒相疊一座又一座，數得來的大小山頭就有百座，其中幾座山高聳入雲霄，長年冰雪不融，雲霧繚繞，若隱若現恍若仙山，傳

聞不斷。

在略低的一座翠綠環繞的半山腰間，於兩座山交會的山坳處，有道炊煙裊裊飄出，伴隨著一股米飯香。

但是不論遠看或近看，就是看不到半間人住的屋子，白色的輕煙像是從石頭縫滲出，順著風往遠處飄去。

聽到孩童的喊聲，此時一名束髮如男子的年輕女子從野林中鑽出，她背上背著裝滿野果、蘑菇、鴨蛋的竹簍，手裡提著裝了蜂巢的布袋子，誘人的澄黃蜂蜜從袋子底部滴出。

「小聲點，妳把歸巢的野鴨、野雀給嚇跑了，晚一點咱們就收不到掉入陷阱的獵物。」動物比人敏銳，稍微一點小動靜便驚慌失措，但鳥獸也很遲鈍，嚇過了又回到原處。

「娘，柿子又熟了嗎？我們今年做不做柿餅？」一名五歲大的男童穿著耐髒的豆青色衣褲，一蹦一跳的朝女子跑去，明知力氣小還硬要接下比他重的竹簍，表示他長大了，是個能當家中頂梁柱的小男子漢。

「小心點，霜明，你提不動，讓娘來。」這孩子呀！老愛做能力範圍以外的事，總以長子自居。

「娘，我行的，妳讓我試試。」小小身子還沒竹簍高，使勁的拖呀拉的，竹簍仍紋風不動。

「好，你試。」她笑著從後頭托了一把，以兩指勾著，重達三、四十斤的竹簍往前挪了幾步。

「娘，動了？」小霜明驚喜的咧開嘴笑。

「嗯！動了，我家兒子真厲害，可以上山打老虎了。」她取笑的撫撫兒子的頭，給予鼓勵。

「好，上山打老虎，給娘弄一張虎皮做大氅。」小胸脯一挺，十分神氣的發下宏願。

聞言，她輕笑道：「娘穿虎皮能看嗎？你應該說打幾隻雪狐給娘做披肩，那才好看又威風。」

他想了一下，小臉皺成小老頭似。「我沒看過雪狐……」黃毛的狐狸倒是見過幾隻，狡猾又膽小，跑得很快。

「娘，大哥，你們回來了。」

石頭縫……不，是石頭後面走出一位面容娟秀的小女童，衣服有六成新，是去年穿舊的衣裙，這一年來個子沒什麼竄高，因此將就著穿，等過年再做新衣裙。不過再仔細一瞧，哪裡沒有屋子，分明是一間石屋，類似窯洞，門口的洞門不大，高一點的大人得彎身進出，左右各有四扇通風的窗戶，但都很小，約小孩子的腰寬。

這裡很隱密又少人走動，原就有防著人的意思，裡面的木門有三道木門，上中下一門，外頭的人就進不來，想鑽窗也不成，頭稍微大一點就卡住，進退兩難，住在裡頭很安全。

這裡是李景兒無意間發現的。

剛喊她娘的小女童便是當時被雙親丟棄的小姑娘，她原本只是帶著，想找戶好人家收養，沒想到一路走來，撿到的孩子足足有七個，有男有女，年紀最大的不到十歲。

後來有四個被領養，在災難中失去孩子的父母需要撫慰，一個和家人走散了，人家尋著孩子便回家團聚。

霜明的爹娘死於洪水中，他的爺爺帶著他逃了出來，可是祖孫倆又餓又累，病倒了，李景兒和他們歇在同一間破廟裡，老爺爺撐不過去了，彌留之際將小孫子交託給李景兒。

但是霜明的病也很凶險，一度高燒到不省人事，大夫們都搖頭，要她早點準備後事，是李景兒不放棄，不眠不休的以烈酒為他擦身降溫，一日五回的灌藥，終於挽回他這條小命。

原本以為燒過頭會影響智力，沒想到霜明一醒過來反而把過去全忘了，淚眼汪汪的抱著李景兒喊娘。

見狀，小姑娘也跟著叫娘，緊緊抱著她大腿不放。

養一個包子是養，養三個包子也是養，她牙一咬，認了，難道還能把孩子往路邊一扔不成？

決定養這兩個孩子後，李景兒先到當地縣衙備了案，表示孩子是撿的，並非拐騙，若有親人來尋自當歸還。

只是備了案後一直沒人上門，她便自立女戶，將孩子歸在她名下，取她的姓氏李為姓，一個叫霜明，一個是霜真，和女兒霜月成手足。

唯一為難的是，孩子一多開銷就大，再加上霜明看病買藥的銀兩，六兩多真的不夠用，她想租間小院子暫時落腳的希望落空，幾個大人、孩子擠在屋頂破了個大洞的山寮棲身，夜裡冷風呼呼的吹著，叫人幾乎要凍著。

到了北邊大山，已是深秋時分，她用僅剩的幾文錢請了一位叫胡婆子的老婦替她看著孩子，她獨自上山，找找有沒有什麼值錢的山貨好換銀子，一入山便是一整天，直到隔天早上才返回。

孩子一天沒吃，都餓壞了，她趕緊煮了一鍋蘑菇湯先讓他們填填肚子，而後再估算一竹簍山貨能賣多少。

但是看到孩子飢餓的吃相，李景兒知道這樣不行，她必須在短期間內累積五兩以上的銀子，找個平穩的地方安置孩子。

於是，她想到捕蛇。

在前世八、九年的消防員生涯中，她一年裡至少要到民宅、工寮或山區廠房捕十次蛇，大部分的蛇類是無毒的錦蛇，也有常見的赤煉蛇、腹蛇、青竹絲等，她都手到擒來。

因為早做得很熟練了，她用自製的捕蛇器先在附近捕捉，第一次的收穫不錯，抓到十條蛇，七條無毒，三條有毒。

七兩銀子到手了。

有了順利的第一次，便有了第二次、第三次，她捕蛇的技術越來越純熟，對山勢的地形越發明瞭，捕的蛇越多，她膽子越大，連足踝粗的大蛇也敢獨自面對，若是有人剛好路過，覺得她簡直是找死！

很快地，她存到三十兩，打算買間一進的院子，正式置產立戶，定居在楊柳縣外的水源村。

正當她在議價之時，又去了一趟山裡，這次她遇到腰粗的大蟒蛇，是能把人一口吞了的大蛇，她真的沒辦法了，只能跑給蛇追，慌不擇路的往深山跑去，只求擺脫大蛇。

誰知一失足往下一滑，人像一顆球滾落，她不知滾了多久，人撞到樹叢才停下來，她大約暈了半個時辰左右。

再醒過來時，巨蟒的屍體掛在山壁間，牠大概追她太急，也煞不住身，龐大的蛇身掉了下來，蛇腹被突出的尖石劃破，肚破腸流，整個蛇身插在尖石裡，一動也不動。

李景兒撥開樹叢找生路，意外的發現一處似乎有人居住過的山洞，裡面有一張能躺十數人的巨大石床，上面鋪放的稻束已腐爛，類似床褥的破布黑得發出令人作嘔的異味。

有灶台，有排氣孔，有簡單的鍋碗瓢盆，以及裝水的水缸和石甕，稍加整理整理就能住人。

她又在洞外看了一下，更令她驚喜的是，山洞不遠有個出水量不小的湧泉，匯聚成一座清澈的小潭，她不用走老遠就能提水，水質甘甜清潤，多喝能止咳清肺。而洞裡又有兩個天然洞穴，一個非常冷冽，彷彿放了千年寒冰，人在裡頭待久了會凍成冰人，適合冷藏。

另一個洞穴則異常乾燥，地上半滴水也沒有，她拿來當儲藏室用，一些糧食、乾貨，甚至是煙燻品都可存放。

「妹妹，妳沒看著月姐兒嗎？」霜明很緊張，擔心好動的小妹從石床上翻下來。

「哥哥，妹妹睡著了，吵都吵不醒。」月姐兒就是一頭豬，吃飽睡，睡飽吃，還愛跟她搶哥哥。

他一聽，小嘴一咧，「那就好，我們不吵她。」

「娘，哥哥把早上的餅熱了，我們還煮了野菜湯，還有娘常煮給我們吃的蛇羹。娘，我們長大了，可以幫娘幹活。」霜真一雙眼兒亮晶晶，一副求誇獎的模樣。

「好，真乖，霜明、霜真都是娘的小心肝。」唉！她最沒轍的就是老人小孩，敬老慈幼的觀念深植在她腦海中。

在山裡生活對李景兒的影響不大，她熱愛這種山居日子，樂與山林為伍，和綠意做鄰居。

當她還是李雙景時，單位裡每年會安排兩次左右的野外求生訓練和野外求生研習營，以及一年一次的國外觀摩實習，加強他們在救援時的行動力和臨場反應，而她本身也偏愛戶外運動，一有空就到山上露營，因此住在山洞裡根本是正中下懷，求都求不到的好機會，她真心把石屋當家看待。

「嗯！我乖。」霜真笑得眼眯眯。

「娘，我也乖，聽娘的話。」怕失寵的霜明趕緊往前一站。

「好，都乖。」她一個一個撫過孩子的頭，安撫他們的不安。「不過有一件事一定要記住，量力而為，太燙的地方不要碰，太重的東西不許拿，遠離熱湯熱開水，還有……」

「被燙到手或身體其他部位，要沖、脫、泡、蓋，用湧泉的水淋在傷處。」兩人異口同聲的說著。

李景兒滿意的一點頭，教育成功。「娘不希望你們受傷，以後煮飯的事等娘回來再弄，你們還小。」

「我們想幫忙。」霜明抿著唇，他不喜歡被當成孩子，家裡只有他一個男孩子，他要保護娘和妹妹們。

忘了過去的霜明把對他好的李景兒當成親娘，霜真、霜月是親妹妹，他們是一家人，沒有爹。

「對，幫忙，不讓娘累著了。」學說的霜真嘴甜的撒嬌，自認為夠大了，可以幫娘做點事。

兩個孩子都是經過苦難的，一個被父母丟棄，很怕沒人愛她，特別黏李景兒，跟前跟後的沒安全感，一個連日高燒，吃了不少苦藥，記憶消失了，但依然記得住破屋的苦日子。

這一年來，他們也經歷了不少事，從遭人白眼到立足扎根，兩個孩子的心態都有極大的轉變。

所謂窮人家的孩子早當家，母子四人的確是窮，窮到身上只剩下四十幾文，連間屋子也租不起，一塊大餅分著吃，李景兒因此被迫丟下孩子，入山捕蛇貼補家用。從閩江縣出發時是盛夏，到了楊柳縣已是深秋，這一段路足足走了三個月，期間還有幾個孩子同行，餐風露宿的苦連成年男子都受不了，何況是一群沒腰高的孩子。

吃過苦的人才知道珍惜，越發懂得惜福。

好在秋天是收成的季節，即使晚了些，快入冬了，但未受到旱災、大水侵襲的山裡，到處是可食的野果、山菜，掉落滿地的栗子，還有準備過冬、忙著儲藏食物的小獸們。

李景兒去時背著孩子，手提竹籃，帶著兩個大的去拾栗子、核桃，她將背上的孩子放在地上，上樹摘柿子、酸梨等果子，等裝滿一竹籃再將孩子背胸前，竹籃子扛背後，一手牽一個回山洞。

回程時看到個蜂巢，她怕蜂兒螫傷孩子，便趁孩子睡著的午後，偷偷準備了乾草燻蜂，摘蜂巢她算是專業了，身為消防員這是基本技能。

一般來說消防人員只需要打火救人、撲滅火勢就好，可是現代人將他們當成無所不能的超人，捕蜂、捉蛇還在其次，鑰匙掉水溝裡，腳被電扶梯夾住，老人行動不便要搬移，甚至情侶吵架也要前往待命，以免一言不合放火燒房子……

李景兒被各種突發狀況訓練得很鎮定，也造就了她什麼都會的技能，也許不專

精，但足以應付日常生活。

在寒冬來臨前，她已經將山洞布置成一間石屋，白米、白麵、油鹽醬醋茶等民生用品一趟一趟搬進山，還拾了滿滿的柴火，賣蛇的銀兩買了兩床棉被和一些布料，一有空她就趕緊做幾件換洗衣物。

入冬的寒冷她是知情的，光是棉襖怕是不能保暖，一不小心弄濕了不容易乾還十分沉重，因此她在村子裡收鴨絨、鵝絨，羊毛也成，塞入原本該放棉花的襖子裡。不過不多，也就夠做她和幾個孩子的襖子，頂多再做一尺見方的小坐墊，給年紀最小的月姐兒用。

之前洞裡有幾只置而不用的石甕，她便想著別浪費了，跟山下的農家買了四、五十顆大白菜，以及常見的豇豆、黃瓜、蘿蔔、茄子、芥菜……做了韓式泡菜和以米糠醃製的日式醬菜，大山封山後也有些菜蔬給孩子吃。

辣椒沒找著，倒是山椒不少，泡菜她做了辣的和不太辣的兩種，滿足了口腹之慾也補充了蔬菜的營養。

「幫忙要看情形，煮飯燒火時一定要有成人在場，湯太燙讓娘端，你們的小手還太細嫩，容易燙傷。」她伸出手，和兩隻養得白嫩的小手一比，小小手心顯得粉嫩而健康。

山裡面要找大夫很難，山中氣溫較平地低，為免孩子一見風就病倒，李景兒摘了不少野生菊花、金銀花、板藍根、黃花地丁和魚腥草，煮成一鍋當茶喝。

或許是她對孩子們的用心，一整個冬天沒一個孩子生病，頂多咳兩聲、流些鼻水，喝兩碗紅糖薑水逼逼汗就好了。

前一世單身，沒養過孩子的李景兒把孩子帶得很好，可說是無微不至的照料，符合她所知的現代法律規範。

事實上，她是個討厭孩子的人，最怕吵鬧，連親戚的孩子也懶得多看一眼，覺得是來討債的，抱定了一輩子不嫁的獨身主義，養得起房又有儲蓄的她不相信速食愛情。

可是看到從肚皮爬出來，長得像皺皮猴的小女娃，她一眼就喜歡了，養寵物似的餵她喝奶。

反正有一就有二，霜真的纏人、霜明的懂事，讓養孩子這件事沒有那麼讓人難以接受，只要不尖叫吵鬧，其他的情況她都可以忍受。

「娘，我會很小心的，不會弄傷自己。」認定自己是「一家之主」的霜明說得很堅定，男孩子本來就要支撐門戶，不該讓「婦道人家」奔波忙碌，娘在家裡繡花就好。

看他固執的板著小臉，活似小大人的樣子，李景兒沒再糾正他固執的想法，小孩子的性子要順其發展，不可壓抑。「好，那你要小心點，娘讓你練的字你練了嗎？」霜明是識字的，居然能一口氣背完《三字經》和《百家姓》，可見從前家境不錯，有讀書的環境。

不忍心中斷他的學習，李景兒做了個沙板讓他在沙上寫字，她買了本《千字文》教他讀書，打算等他大一點再讓他用毛筆練字，她一向不贊成小孩子太早用手臂

施力書寫，他們的骨骼還在發育，過早提臂懸空易造成永久性傷害。

「寫了一百遍，手痠。」霜明賣萌的把小手臂舉高，難得展現小孩子的心性要娘親揉一揉。

他臉紅紅地，滿眼期盼。

「娘，我也有寫。」愛跟風的霜真下巴一抬。

李景兒笑著先揉兒子小臂彎，再拉著女兒走入屋裡，她將滿籃子的收穫往地上一倒，雞蛋大小的酸梨滾了出來，而後是碩大的栗子、棗子，四、五十顆紅柿，半籃子蘑菇。

壓在籃子最底層的是一隻灰撲撲的兔子，死了有段時間了，李景兒最先處理便是兔子，刀法俐落的剝皮去骨。

「娘，有肉吃了，我要吃清燉兔肉，加土豆絲的那一種。」口水直流的霜真已經看不上鍋邊貼的烙餅。

「炒兔肉比較好吃，要辣辣的。」受到李景兒的影響，霜明也愛吃辣，但太辣他又受不了。

素手輕點兩個貪嘴孩子的鼻頭。「咱們肉還吃得少嗎？山裡頭最不缺的就是肉了，你們去年冬天可吃了不少蛇肉。」

一提到蛇肉，兩雙發亮的眼睛同時看向灶台上滾燙的蛇羹，他們是百吃不厭，蛇肉是他們家最常見的肉類，兔肉是其次，還有山雞，山雞是捉活的，養在屋旁用草棚子搭建起的雞舍，這樣每天都有雞肉吃。

偶爾會捉到獐子、黃羊，但不吃，要賣錢，因為都死透了，沒法養，其實李景兒很想養頭產奶的母羊，羊奶補身。

「娘。」睡醒的月姐兒模樣可愛，揉著眼皮從石床上爬下來，一歲半的孩子很愛磨牙，捉起棗子就啃。

「不行，妹妹，果子還沒洗，髒髒。」有大哥架式的霜明一把搶下妹妹手中的果子，從水缸舀一瓢水清洗後再還給她。

「謝謝鍋鍋。」小丫頭笑得很甜，乖巧得足以將人融化。

「是哥哥，不是鍋鍋，來，跟哥哥說一遍。」對妹妹很有耐心的小哥哥再一次引導妹妹喊人，但是……

「鍋鍋。」月姐兒歡快的一喊，小米牙一咬。

朽木不可雕也。

李景兒笑了，一手摟著一個女兒，笑睨兒子的無用功，這孩子注定是愛操心的主兒。

「過兩天我們到城裡走一趟。」

李景兒一宣布，兩個大的歡喜大叫，滿屋子野牛似的轉圈，樂得直笑，不知他們在笑什麼的月姐兒跟著傻樂，跟在哥哥姊姊後頭一起繞圈圈，高亢的笑聲快要震破石屋……

水源村離縣城並不遠，走路要半天光景，坐牛車更快，不用兩個時辰就到了，村子裡的人常常進城兜售田裡的作物，城裡的人也喜好現摘的果蔬，便宜又新鮮，因此常有牛車往返兩地，坐一次牛車小孩一文錢，大人兩文錢，若帶的東西多要加錢。

這年頭要開女戶得有房產土地，例如有屋或一畝以上的田地才行，她初來乍到那會兒什麼都沒有，只好寄戶在村長家，後來賣蛇賺了一點錢，便在村子裡買了有三間屋子的小院——山上的石屋不算屋子，充其量是能住人的山洞，因此戶籍便設在此處，只是他們很少住在這兒，最多從山上下來時歇歇腳或堆些雜物。她差不多是兩個月入城三次，一是賣她採集的山貨和藥鋪指定的藥草，二是買回必要的米糧及日常要用到的物事。

原本空無一物的石洞在李景兒一點一滴的巧手布置下，漸漸有家的模樣，石床上鋪上厚厚一層稻草，再用被褥壓實了，兩床十斤重的棉被擺放塞滿碎布的枕頭旁邊。

石桌、木頭椅子、七巧板和翹翹板，牆上擺放了曬乾的竹子當擺設，雲青色碎花窗簾，屋子外頭有個遮雨棚。

不是一下子就有的，是慢慢累積起來的，李景兒還移植了兩棵山葡萄，闢了一小塊菜地種菜，今年的醃菜不用再向農家買了，他們自個兒吃還有剩，能醃上幾甕，吃到明年。

「李娘子，帶孩子進城呀！」趕車的老漢咧開缺牙的嘴招呼，幫著挪位子，抱孩子上車。

「是呀！家裡缺錢用，剛好收了些東西想去賣，好給孩子換雙鞋。」李景兒說話留三分，一出門她從不給孩子穿上好衣服，以免遭人惦記。

「好福氣，三個孩子都很乖，長得福氣又討喜。」孩子衣衫是舊了些，但乾淨，沒補丁，看起來舒舒爽爽。

「那是你沒見到他們淘氣的時候，真要皮起來，我都想拿藤條來抽了。」好在都很聽話，不找事鬧事。

「呵呵呵……不淘氣哪是孩子，我家那幾個牛頭是成天橫衝直撞，沒一刻安靜。」看到人家的孩子乖巧懂事，難免有幾分比較，可人不能比，一比就唏噓，差太多了。

李景兒笑笑的數了五個板銅板遞出去。

「就收妳三文，養孩子不容易，小的坐妳腿上不佔位，妳留著給孩子買糖吃。」老漢退了兩文錢。

「牛伯，規矩就是規矩，要不你以後不好做人。」她堅持要付錢，不想成為特例，她還沒到需要別人同情的地步。

「妳再推來推去我就不載了，幾文錢而已，計較個什麼勁。」牛伯假裝不悅的板起臉，粗聲粗氣道。

「牛伯……」她不佔人便宜。

「這幾個孩子討人喜歡，我見了歡喜，李娘子也別過意不去，你們母子四人佔得

位子還沒福嬌大呢！」跟福嬌才收兩文錢，他收李娘子三文錢都覺得不好意思，有點欺負人了。

說人人到，一龐然大物……是身材壯碩的福嬌到了，她一人頂倆，肥大的屁股一坐下，牛車明顯一傾，再加上她手邊大包小包的東西，足足佔了三分之一的牛車，足夠坐三、四個大人了，她還嫌車錢貴，和牛伯討價還價，能少一文是一文，不用錢更好，省下來買包子。

但最後還是兩文錢，福嬌氣呼呼的身子一橫，把牛車當睡榻橫著躺，差點壓著坐前頭的霜明。

她就是無賴，愛貪小便宜，一包一包的東西並不重，輕得很，她攬了幫城裡的人洗衣服的活計，三天收一回，漿洗好了便送回去，收了銀子再接下一批。

只是她收回來的衣服一件也沒沾過手，全交給她兩個媳婦，她負責收銀子，監督衣服有沒有洗乾淨。

福嬌常說自己是來享福的命，早年公婆性情軟和，不怎麼管她，她生了三子二女後，女兒一到十三歲就說親嫁出去，前兩個大的兒子也早早娶了老婆，小兒現在才十二歲，婚事不急於一時，有媳婦夠她擺婆婆的譜了。

因為在家裡是一人獨大，出了門也是橫行霸道，十里八鄉都曉得的潑辣貨，牛伯只能氣在心裡，沒法和她講道理，總不能為了她一個人而耽誤其他人進城。

幸好這一趟坐車的人不多，大家都是知根知底的鄉里，這才由得她橫，不然誰容得下她無理取鬧的性子。

牛車上載了七、八個人，以婦孺居多，只一個陪著老婆的男人，大多是小孩、婦人，腿腳不便或走不遠的，其實並不重，牛伯揚鞭一吆喝，四個車輪的牛車動了起來。

牛車走得很快，約一個時辰左右再多一點就到了縣城，巍巍聳立的城牆是灰白色的。

「嘯！要坐我的車回村的，兩個時辰後在城門口集合，逾時不候。」回程再賺一回，省得空車而返。

牛車會在城裡待上幾個時辰，城門邊有處牛車寄放處，一天收兩文錢，若一天能載十五個人，其中十名大人，那一天的收入就二十五文，扣去草料和租金，一個月能掙五、六百文，比種田還划算。

牛伯家有幾畝田，由他兒子媳婦去侍弄，好壞也由著他們，他每天趕著牛車樂呵著，一年能賺七、八兩銀子呢！

「牛爺爺一會兒見。」覺得自己長大了的霜明率先跳下車，再牽著妹妹下車，舉手朝老漢一揮。

「一會兒見，牛爺爺。」霜真也揮手。

「見，見，爺。」月姐兒興奮的直流口水，一歲多的她理應說話伶俐了，可她懶得說話，能省字就絕不多說。

看到孩子們不生疏的喊爺爺，牛伯樂得哈哈大笑，直說一會兒買糖花給他們甜甜嘴。

一早出門只喝了幾口粥，不只李景兒餓了，幾個孩子也一副無精打采的樣子，李景兒背起竹簍，不急著兜售，她看看附近擺攤的攤子，朝其中一攤熱湯滾動的小攤子走去。

「老闆，給我兩碗餛飩湯，一碗大份餛飩麵，麵上撒花椒，多一點，再給我三個空碗。」

攤子的生意不錯，李景兒喊完之後，又等了好一會兒吃食才送上來，湯很燙嘴，她將一顆顆的餛飩從湯裡撈起，放入空碗中吹涼，讓孩子一邊吃餛飩一邊喝湯，不會燙著。

她又從自己的湯碗中撈出一些麵條，分別放在兩個大的孩子碗裡，光吃餛飩不頂飽，要加點麵食。

「娘，妳吃，我吃不了那麼多。」知道娘的食量大，很會吃，怕娘餓著的霜明又把麵推回去。

「吃，多吃才能長高，你不想長成男子漢好保護娘和妹妹們嗎？」李景兒將不燙的餛飩用筷子夾開，一小半一小半的餵小女兒吃，月姐兒還不會用筷子，只會用湯匙挖飯吃，吃得滿臉飯粒。

「可是，娘會餓。」他不要娘挨餓。

李景兒動容地輕扯他耳朵，解開荷包讓他看裡面還有五十個銅板。「娘還有銀子，餓了再吃肉饅饅。」

看到叮噹響的銅錢，他咧開嘴笑了。「好，娘吃肉饅饅，霜明吃麵條和餛飩，我很快就比娘高了。」

「嗯！快快長大，娘就不用發愁沒人劈柴了。」她最討厭劈柴這活兒，太費勁了，每每幹完活兒兩手都痠痛到抬不高。

因為住在山裡，四周有撿不完的枯枝落葉，平時用來燒飯炒菜倒是挺好用的，可是一入了冬，天氣冷得叫人直打哆嗦，用樹枝來燒火一下子就燒完了，不耐燒，得不斷的添柴火，來來回回，夜裡都不得安歇。

所以入秋之後李景兒就要開始準備大量的木頭，先曬乾，再劈成一小塊一小塊好點燃，然後仔細的堆積起來，避免受潮。

她是個愛乾淨的人，每天都會沐浴，用一塊布圍著做成洗滌間，買了只半人高的木桶泡澡用，而孩子們愛玩愛鬧，一人一個小木盆讓他們在裡面洗澡，因此熱水的用量更大，幾乎要常備著，以防不時之需。

因此木柴的需求量非常大，她每天劈呀劈的，忙了一季，也就剛剛好一個冬天使用，若春寒長些就有點不夠用了。

「娘，妳弄把小斧頭給我，我幫妳砍柴。」他小胳膊夠結實了，能幹很多活。

「嗯！真好，霜明是大哥哥了。」是他砍柴還是柴砍他，憑他那小身板還是認分些，別給她找事了。

「大鍋鍋，大鍋鍋……」吃得歡的月姐兒拍著小手。

「是大哥哥。」臉微紅的霜明帶著幾分驕傲，顯然為能幫娘做事而高興，渾然不覺被糊弄了。

有答應買斧頭給他嗎？

沒有。

讓他砍柴？

再說吧！

李景兒哄孩子有一套，把他們哄得一愣一愣的，一個個傻乎乎的暈頭轉向，忘了要做什麼。

吃完了餛飩，母子幾個先去了藥鋪，竹簍裡有一些少見的藥草根，以及兩條手臂粗的毒蛇，光是蛇毒就價值不菲，李景兒估算整條蛇能得二十兩上下，尋常人家省吃儉用可以花一年。

山裡的蛇還很多，可是她沒打算多捕，萬一打破生態平衡就不好了，當初是急需用錢才捕蛇維持生計，在蛇類冬眠前，她捕了一百多條，有的拿去賣錢，有的留下來自家吃，曬成蛇乾當儲糧，畢竟她剛來水源村不久，不曉得這裡的冬天有多長、雪下得多厚，會不會大雪封山，多備點糧食和柴火總沒錯。

於是李景兒只賣毒蛇，價錢高，其他設陷阱捕獲的山雞、兔子等她一律不賣，能剝皮的剝皮，能養的養，其餘都丟進寒洞裡冷藏，想吃就取出來。

不過主要的原因還是財不露白，她一個獨居女子帶了三名稚子同住，太顯眼的事不做，人有分好壞，地方上也有懶漢、閒漢，好吃懶做只想不勞而獲，她防的就是這些人。

錢慢慢賺就有，她不急，若讓人趁夜摸進家裡來才得不償失，等她根基站穩了再圖謀其他。

「李娘子，妳今兒個只捕兩條蛇嗎？」和以往比起來少了些，她曾一次送來二十幾條蛇。

「附近山裡的蛇抓得差不多了，太深山的地方我也不敢去，萬一碰到了熊瞎子豈不是有去無回，而且入秋了，我也得開始備糧，山裡的野菜、野果子趕緊採一採，該曬乾的曬乾，該醃製的醃製，否則冬雪一下，什麼都蓋住了。」

靠山吃山倒是不愁沒東西吃，就是事多，只要手腳勤快些，通常收穫不少，熬過一冬不成問題。

李景兒不會打獵，但是她會追蹤獸跡，感謝野外求生營的實地訓練，她在獸類出沒的地方挖洞，設置陷阱，每隔幾日去巡一次，很少有空手而回，少則一隻，多則四、五隻，除了交通不太方便外，穴居生活倒也愜意。

她住的是半山腰，並不會有凶猛的野獸出現，最多是黃鼠狼和狐狸，叼了雞就走。

「那妳今年曬了不少蘑菇嘍！」掌櫃的嘴饞，上一回李娘子送了他三斤，用蘑菇燉雞十分鮮美。

李景兒不藏私的道：「幾十斤咧！可我沒打算賣，孩子愛吃，燉飯、烤來吃或煮湯都非常好吃，我給你帶了幾斤，一會兒別忘了拿，我帶著孩子老是忘東忘西。」孩子一吵她就忘了。

「哎呀！那怎麼好意思，妳自個兒留著吃……」這小娘子會做人，不省那一口吃食，為人實在。

「多著呢！夠吃了，只是住在山裡多有不便，多備點糧才安心，這才沒打算賣。」凡事最怕意外，有備無患。

「說的是這個理，孩子都小，妳也辛苦了，這回的蛇都活著，咱們就照之前的數可好？」掌櫃的看見竹簍裡的好藥材，急著先給錢再驗藥材的品質。

寒暄完後進入正題，李景兒也沒馬虎的應對道：「成，給我五兩散銀，一些銅板，餘下的就整數付銀錠。」

「好，身上帶太多銀子也不好，李娘子，妳那些藥材品相不錯，我就開價……」山裡的好東西真是不少。

「掌櫃的，有沒有三七？有多少給多少，送三河衛所，要快，別給耽擱了……」藥鋪掌櫃正要出價買野生桂枝、細辛、蒼耳子、柴胡、升麻、半夏、夏枯草等藥草，忽地打雷似的大嗓門直衝耳際，那聲音之宏亮大老遠都聽得見，把小孩子都嚇哭了。

「軍爺，你輕點聲，瞧你驚著了孩子，要買藥吩咐一聲就成，我們藥鋪有藥還不賣給你嗎？」見死不救非良醫，仁心堂從不做有違良心的事。

第三章 前夫居然沒有死

「娘，我怕，打雷了，嗚……嗚……好可怕，回家……打雷……怕……嗚……怕……」

聽到小孩子軟糯的哭聲，滿臉鬍渣的陳達生一怔，臉黑的他看不出臉紅，但是尷尬的神情非常明顯，他乾笑的撓撓發燙的耳朵，話到嘴邊又不知該說什麼才得體。他就是個只會當兵打仗的大老粗，識字，但書唸得不多，在滿是漢子的軍營混久了，也說了一口不入耳的糙話，平時一群兄弟葷素不拘的胡說一通，沒個分寸。但他忘了一出軍營面對的便是尋常人，百姓們不拿刀，也不提長槍，中規中矩，踏踏實實的幹活，他這嚇破敵膽的雷公聲一出，有幾人招架得了，還不嚇白了一張臉。

瞅瞅鋪子裡買藥的客人多驚恐，個個面無血色的僵立著，沒人敢動的屏氣凝神，眼露懼色。

唯一的例外大概是哄著女兒的李景兒了，為母則強，什麼都不怕。

「月姐兒，不怕不怕，雷公叔叔嗓門大，妳看快下雨前，天空黑黑的，然後有一閃一閃的光，雷公打雷是告訴我們快回家，要下大雨了，趕緊躲雨……」

「嗚……不是壞人嗎……」隨著抽噎聲，小肩膀一上一下的抖動。

「當然不是壞人，妳看叔叔身上穿的是軍服，他是朝廷英勇的將士，替我們殺壞人的，聲音大才能把壞人嚇死。」

李景兒輕拭女兒粉嫩的小臉，直掉的金豆子讓人看了心疼，同時她也拍拍兒子的背，叫他安心，又拉拉霜真的手，表示娘在，沒人傷得了她。

英勇的將士……因為這一句，身為衛所鎮撫的陳達生感動得熱淚盈眶，行伍多年，他還沒聽過一句讚語，拚死拚活的打殺沒得到什麼好處，只落了個「莽夫」聲名。

他是很激動有人看到他們的付出，拋頭顱，灑熱血，為的不是升官發財，而是保

護後方的家人。

陳達生是個直性子的主，渾然沒發現他身後一名百戶一聽到李景兒輕柔嗓音，原本目不斜視的雙瞳忽然迸出異彩，側身一轉，看向抱著孩子的年輕女子，目光如炬的在母女倆臉上來回，似在確認什麼。

「娘，我也嚇……」月姐兒的意思是說不是壞人，但她也嚇到了，雙手摟著娘親的頸項不放。

「多嚇幾次就不怕了，妳看哥哥多勇敢，他要保護娘和妹妹。」膽子要練，不能看到影子就自己嚇自己。

哥哥？！

面容端正的百戶忽地熄了眼底的光亮，眸色陰晦難辨，他似瞪的瞄了一眼緊捉母親裙子的小童。

「對，哥哥不……不怕，我不怕你，雷公叔叔，你也不能嚇我妹妹。」怕到手心發冷的霜明一手捉著娘的手，一手拉住霜真，明明一推就倒的小身板抖得厲害，可還是往前一站，表示他要守護他最重要的人。

「我不叫雷公，我姓陳，你可以叫我陳叔叔。」陳達生努力要裝出親和的面容，可天生的壞人臉實在不討喜。

看到突然靠近的大臉，霜明嚇得快哭了，他把他娘的手捉得很緊。「陳……叔叔，你不可以嚇……嚇人。」

「好，不嚇人。」小孩子真可愛，他大妹家那兩個活祖宗跟人家沒得比。

「我不怕你了。」他一說完，小臉微白的往上一抬。「娘，我不怕他，以後我保護妳。」

「還有妹妹。」要建立起他一家友愛的觀念。

他再看向霜真。「妹妹，不怕，哥哥保護妳，我也保護小妹妹，我是家裡的男人。」家裡的男人？聽到這話的李景兒差點噴笑，小豆丁一枚也敢說大話，十五年後再來猖狂吧。

「嗯！哥哥真好，我喜歡哥哥。」噙著淚的霜真躲在母親身後，畏畏縮縮的探出一顆小腦袋。

「我也喜歡妹妹，喜歡娘，喜歡小妹妹。」他越說越大聲，好像什麼都不怕了，雷公叔叔……不，陳叔叔只是嗓門大，一點也不嚇人……呃，還是有一點點怕。

「喜歡……鍋鍋……」

也來湊趣的月姐兒一開口，八顆小米牙十分喜人。

「是哥哥啦！小妹妹跟我唸，哥、哥。」妹妹明明很聰明，為什麼學不會叫哥哥？

「鍋鍋。」眼角掛著淚花的小丫頭咯咯笑起來，覺得好玩的下地拉住哥哥的手，純真的大眼笑成月牙狀。

教不來的霜明一臉苦惱，「鍋鍋就鍋鍋吧！妳以後要記得，妳只有我一個鍋鍋，不能亂認人。」

「鍋鍋。」聽不懂的月姐兒一個勁的喊鍋鍋，把在場的大人都逗笑了，看她萌死人的樣子都想生個女兒了。

尤其是陳達生後頭的那個百戶，他幾乎要伸出手抱住小女娃，和人搶孩子了，一直克制的手緊握成拳。

若仔細一瞧，他和月姐兒的眉眼之間有些神似，左邊臉頰都有個淺淺笑窩，彷彿一笑，所有人都跟著笑了。

「小娘子，福氣不淺，三個孩子都乖得惹人疼惜，妳相公沒跟著來？」一個人帶三個小孩，應該挺累人的。

陳達生想起妹妹家的混世魔王，人家的孩子教得聽話懂事，他家的外甥只會打狗追貓，把家裡鬧得天翻地覆。

「死了。」李景兒一句了結。

和原主生了一個女兒的男人早死透了，她從沒見過孩子的爹，只記得牌位上的名字——

蕭……什麼之靈位。

呃，其實她也不太記得蕭老二的名字，蕭家人都喊她老二家的，壓根不怎麼提他的名，或許曾經說過，但時間一久她真忘了，對於那個男人，她可說是一無所知。相較她的無所謂，眼一眯的百戶大人流露出些許傷痛，他無聲的咀嚼「死了」這兩個字，眼神黯淡。

「啊！死了？」他是不是說錯話了？

看出陳達生的困窘，李景兒反而豁達。「反正我和他不熟，死了就死了，人死不能復生。」

但也許就死而復生了，她不就一例？

「不熟？」這話說得……誅心。

陳達生笑得訕然地看向她的孩子，都生了三個還不熟，她要生幾個才算熟，當她的丈夫也挺可憐的。

也不解釋的李景兒任由他去誤解，她沒必要和外人說她的孩子是撿來的，太傷孩子的心。「你們和掌櫃的有事要聊，我就不打擾了，你們談好了我再來……」

「請留步，李娘子，妳的藥材本店全買了，妳看這個數可好？」怕她把好藥材賣給別家藥鋪，掌櫃連忙出聲留人，以行家的交易手法比出一個手勢。

「成，夠養孩子就好，這一年來多謝你的照顧了。」仁心堂價錢公道，沒有刻意壓價。

「好說、好說，我們也藉由妳的手賺了不少銀兩，以後多有往來、多有往來。」他呵呵笑地撫著山羊鬍。

「那我先走了，村裡的牛車還等著，這次的藥材錢等我下一回進城再一起結算……」擔心趕不上出城的李景兒將女兒往空竹簍裡一放，她膝蓋微屈，連人帶簍地背起。

「妳靠賣藥材為生？」

正當要走，一道高大的黑影籠罩上頭，李景兒抬起頭才能看清擋路的是誰。「有事？」

「妳靠賣藥材為生？」他又問了一遍。

關你什麼事，你洪荒之神嗎？管全宇宙。「不，我捕蛇。」

「捕蛇？！」他面有錯愕。

「毒蛇。」來錢多。

「毒蛇？」他臉色刷地一白，似痛，又似愧疚。

「你可以讓我過去了嗎？我趕路。」天黑前沒回到村子，上山的路非常難走，而且她還帶著三個孩子。

「妳不怕嗎？蛇有毒。」年紀二十四、五歲的百戶大人反常的攔路，話比平常多了許多。

「人都要活不下去了還怕蛇有毒，你知不知道一年多前的災情有多慘重，只差易子而食了。」她不走，見利忘義的蕭家人準會把她們母女給賣了，蕭家老三都已經找好買家了。

幸好蕭家人各懷鬼胎，各自有盤算，面和心不和，吳婆子只想趕走她好獨得二兒子的撫恤金，蕭家老大則等著分銀子，他們鑽進錢眼了，這才讓她鑽出個空隙提出和離。

為了銀子，吳婆子和蕭老大是迫不及待的應允，以為沒有她就能光明正大的霸佔，殊不知蕭老三懊惱得臉都綠了，只差沒指著親娘和兄長的鼻子大罵：短視，大好的撈錢機會被你們放走了。

聞言，男子神色一黯。「苦了妳……」

「這位官爺，我真的沒空和你閒聊，要是趕不上牛車，我們娘兒幾個就要徒步回村，那路程對孩子來說有點遠。」李景兒的臉色不太高興，一手摟著一個孩子，護在羽翼下。

顧家的老母雞是不容許高空盤旋的大老鷹叨走牠的小雞，牠會奮力抵抗，用雞喙啄鷹。

「妳……」不認識我嗎？

百戶的話還沒說出口，一隻重量不輕的臂膀往他肩上一搭，哥倆好似的勾住他頸子。

「你今兒話真多呀！平日看你蚌殼似的不張嘴，怎麼這會兒欺負起人了，人家有事急著走，你還攔什麼攔？快快讓開，不然小心本鎮撫治你的罪。」陳達生擠眉弄眼的開玩笑，有些不解他的一反常態。

「陳大人，這是私事。」他絕口不提。

「私事也能公辦呀！你不會瞧上人家小寡婦吧？」臉蛋尚可，身段……呃，還算入得了眼。

「她不是寡婦。」男子忿然道。

陳達生訝然地壓低聲音，「死了丈夫不是寡婦，難道她二嫁了？你的口味真奇特，偏好已婚的……」

「她丈夫沒死。」哪個混帳說他死了？

「你又知道了？」他輕蔑的一瞟。

丈夫死了是件好事嗎？他還挖人傷疤，給人難堪。

「我就是……」

「軍爺，你別太過分了，泥人都有三分土氣。」看到被捉住的袖子，李景兒真想往他頭上倒一百隻土蜂。

見沒她的事，她準備轉身走人，誰知步子尚未邁出去，一隻手迅雷不及掩耳地探了過來拉住她，讓她想走也走不了。

這簡直是惡霸的行徑，她和他素昧平生，他憑什麼留住她，還一副急著和她說明什麼的模樣。

她拿過自由搏擊女子組冠軍，也許該用在他身上，老虎不發威，被當成家貓戲弄了。

「蕭二郎，把手放開，不要忘了嚴明的軍紀。」一怔的陳達生連忙勸和，不想同袍受到擾民的懲罰。

「這事你別管，讓我自己處理。」他的責任他不會推卸，他虧欠了她。

聽到個「蕭」字，李景兒頓時渾身不舒服，如貓一樣豎起全身的貓，尤其是那個「二」，更讓人打心底排斥，她和蕭家人的孽緣早就斷絕了，不想再沾上另一個姓蕭的。

「你處理個……毛驢，我們是陳戎將軍的兵，剛調派到三河衛所，你若在這節骨眼上鬧出事來，你將將軍的顏面置於何處。」初來乍到，他們第一個要做的事是鞏固地位。

發覺事態不妙的陳達生正色道，收起兵痞子的油腔滑調，他是陳戎將軍的旁系子侄，論輩分要喊將軍一聲堂叔。

「你快放開我娘，不許再拉她的袖子，不然我咬你。」嘴唇泛白的霜明像一頭被激怒的小豹子，朝人齙牙咧嘴。

目光端正的男子低視怒氣洶洶的小童。「你不是你娘生的，你父親是誰——」他話沒說完就被咬住了。

「我是我娘生的，我就是、我就是，我咬死你……」他是壞人，大壞人，想搶走他的娘。

「霜明，鬆口。」李景兒的胸口有一團火在燒著，她無法容忍有人傷害她的孩子。

「娘……」眼淚直掉的霜明把嘴一張，抱著娘親大腿哭得停不下來，哭聲令聞者鼻酸。

「乖，娘以前不是說過不要輕信陌生人的話，你忘了大野狼的故事了？」小紅帽被騙上當才會讓大野狼一口吞了。

他抽噎的用手背拭淚，小小年紀還要強裝男子漢。「娘，我是妳生的對不對？妳是我娘。」

「我是不是你娘有誰比我更清楚，你喊娘喊假的呀！娘不是你娘還能是牙快掉光了的胡婆婆？」她沒正面回答，又糊弄了傻兒子一回，小孩子很好哄騙，挑他們愛聽的就唬住了。

「娘——」他破涕為笑。

「乖，帶著霜真在一旁等娘，娘先『料理』一件小事。」叔可忍，孀不可忍，欺

人太甚！

「好。」娘生氣了。

霜明拉著霜真的手，站在掌櫃伯伯的身側。

「景……」

啪！

「喝！好痛。」陳達生輕呼。

看戲的人比演戲的人入戲，見到他臉上迅速泛紅的巴掌印，陳達生感覺自己也被打了一巴掌，痛到牙疼。

「為什麼打我？」男子表情有幾分怔忡。

「你還敢問我為什麼？你多大的人了，居然對個孩子也不留情，他今天喊我娘，我就是他娘，沒人可以在我眼皮底下傷害我的孩子，誰敢動他一根寒毛，我就跟誰拚命。」

她是護崽的母獅子，弓著身子做咬喉狀。

他神色嚴肅地問：「妳再嫁了嗎？」

沒人看見他的手心在冒汗，心裡揪著不敢大口喘氣。

李景兒嘴一撇的冷諷道：「一次就把我毀了，你以為我會傻兩次。」

聞言，他笑了。「孩子喊妳娘，那就當妳的孩子養著，他很護著妳，想必日後差不到哪裡去。」

「那是我家的事，和你沒關係吧！」她越聽越不是滋味，好像她的家從今而後由他接管。

「如果我說有關係呢？」他眼神泛柔，笑得一口白牙發光，整個人像罩在春暖花開的微風之中。

李景兒啞了一口。「我會說你瘋了，瘋子請離我們遠一點，你要瘋是你家的事，別牽連無辜。」

「我家就是妳家。」他暗示得夠明顯了。

我家就是妳家，全家便利商店，她腦海中忽然跳出這則廣告，心口堵得很。「陳大人，你家的兵腦子壞了，你試著灌糞水看看能不能修好，人瘋了不打緊，別瘋得四處噴糞。」

「咳！蕭二郎，別把事情鬧大了，天涯何處無芳草，你要是缺女人，哥哥我替你找一個。」這事太丟臉了，他都不好意思承認此人是他下屬，曠太久沒女人都成疾了。

蕭景峰目光清冽的拂開他的手，靜如河邊楊柳語輕若絮地開口，「景娘，妳真的認不出我嗎？」

一聲「景娘」，李景兒寒毛直豎，感覺從心裡毛起來，雞皮疙瘩全都站起來了，直打哆嗦。「我想你認錯人了，我不是本地人，無親無戚無爹娘，孤身一人。」

「閩江縣，芙蓉鎮，臥龍村，門口有棵老槐樹，樹下有口井，妳不陌生吧！」他說著家鄉的景致。

李景兒雙眼斂了斂光，覺得頭皮發麻。「同村人？」

「我姓蕭。」

蕭二郎不姓蕭難道姓趙錢孫李？

「臥龍村有一半的人都姓蕭，在村裡蕭是大姓。」

「我叫蕭景峰。」相處的時間太短，也許她真不記得了。

「喔！你叫蕭景峰，幸會幸會……」等等，不對，這名字好熟，好像在哪裡聽過……驀地，李景兒睜目如銅鈴，訝然不已的指著他。「你……你是蕭景峰？！」她終於想起來了！

真是大白天見鬼了。

「我是。」看她錯愕的微露慌色，蕭景峰不禁想笑。

他有那麼嚇人嗎？

「你不是死了？」眾所皆知的事，連他衣冠塚都立了，還過繼了大房的么子當嗣子。

「誤傳，我還活著。」說開了，他情不自禁的伸手想撫摸記憶中的容顏，那是支撐他活下去的一抹嬌影。

頭一偏，避開了他的手，很快就冷靜如常的李景兒像問候鄉里般語氣冷淡，「恭喜你死裡逃生，你爹娘應該會很高興，他們等著你的銀子供養他們，孝名傳百里。」

「景娘……」她心中有怨嗎？

「我該走了，天色太晚了，再不走真要遲了。」

她招了招手，把兩個孩子招到身邊，面無表情的走了。